实验室（房间）安全负责人安全工作责任书

为了保障教学、科研顺利进行，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预防和减少实验室事故，保障师生员工人身利益和公共财产安全，结合教学单位工作实际，特签订本责任书。

一、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观念，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提高安全意识，加强安全管理责任心，克服麻痹思想，时刻提高警惕，对进入实验室的各类人员应核实其准入资格并告知实验室的安全注意事项。

二、对自己分管的实验室、仪器室等严格管理，做好防火、防盗、防水、防爆、防腐蚀、防中毒、防触电等安全管理工作，对实验室配备的安全设备必须会使用。

三、负责本实验室的“三废”的管理工作。对严重危害环境的实验废物配备容器，分类收集，妥善保存，按本单位要求及时统计提交。

四、坚持每天对实验室安全重点区域进行检查，做好安全检查记录。特别注意使用危险化学品（剧毒品、易制毒品、压力容器等）的相关记录。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排除，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五、不私自转让、出借实验室物品，防止学生将实验室物品带出实验室。

六、不在实验室内烧煮食物、饮食、过夜、吸烟、打闹等。

七、节、假日前，对自己分管的实验室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妥善放置实验室各种危险物品，对危险性大、化学性质不稳定、不相容的化学品实施重点管理，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

八、熟悉本实验室发生安全事故时的应急措施，熟悉本中心的用电、用水，供电线路情况。

九、责任书有效期：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如有人员变动，安全责任自动转至接替人。

教学单位： （盖章） 实验室名称： 位置：

实验室主任（签字）：

实验室（房间）安全负责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承诺人与教学单位分别存档备查。